

(二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

1. 根据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, 青教公寓 B2 栋改造出新工程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 非中小型企业参与本项目磋商, 将作无效响应处理。(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, 否则视为未提供)。本项目属于行业: 建筑业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(单位名称)的青教公寓 B2 栋改造出新工程(项目名称) JSZC-320000-SNZX-C2025-0053(项目编号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青教公寓 B2 栋改造出新工程(标的名称), 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江苏八斗才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31 人, 营业收入为 11400.8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298.16 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公章): 江苏八斗才建设有限公司

日 期 2025 年 5 月 20 日

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2、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: 建筑业。